**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

一、巡察機關：外交部

二、巡察時間：112年11月23日

三、巡察委員：蕭自佑委員 (召集人)、李鴻鈞副院長、
王美玉委員、林文程委員、施錦芳委員、
高涌誠委員、浦忠成委員、葉大華委員、
葉宜津委員、趙永清委員、賴振昌委員、
賴鼎銘委員，共計12位。

四、巡察重點：當前外交工作

五、巡察紀要：

監察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於本（112）年11月23日下午由召集人蕭自佑委員偕同本院李鴻鈞副院長及監察委員王美玉、林文程、施錦芳、高涌誠、浦忠成、葉大華、葉宜津、趙永清、賴振昌、賴鼎銘共計12人，巡察外交部，外交部由吳釗燮部長率同田中光政務次長、陳立國常務次長及各單位主管，就當前外交工作之執行情形及未來計畫進行說明。

巡察委員聽取吳部長就當前我國外交工作，包括面臨的國際情勢與外部挑戰、本年外交部推動「踏實外交」的重要努力成果，以及未來重點工作等面向進行報告後，進行綜合座談及意見交流。

召集人蕭自佑委員於座談中表示，政府機關對於防範認知作戰應可扮演更積極之角色，除保持一定之敏感度及提前掌握相關議題情資，也要即時對外澄清不實消息，以有效降低對手發動認知戰時所希望達成的效果。

李鴻鈞副院長肯定吳部長外交工作報告，並就我國申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事，分享可採取逐步、間接的方式，爭取並善用友我國家（如日本）力量的支持。其他巡察委員也就相關議題提出詢問，包括：當前我國海外急難救助執行情形；我國與新南向國家簽署投資保障協定之概況；外交部對於美國總統大選之觀察；提升監察院與外交部於監察、人權、原住民及廉政等議題之國際交流合作；外交部就阿根廷大選結果對我國影響之評估；外交人員於政治作戰下如何建立正確認知；外交部對於屢次發生性別平等事件之回應及改進作為；面對戰爭的無預警性，我國國安及外交量能之評估；外交部與國家人權委員會在人權方面之協力；面對人口販運等國際警示，外交部與國內相關部會建立通報機制；台美教育倡議之推動情形；外交部暨駐外館處落實資安政策情形；外交部與其他部會就移工人權之橫向合作；印太經濟架構（IPEF）是否會成為兩岸下一個競爭的新戰場等。

巡察委員提出各項問題均由吳部長即席答覆，會後並將補充書面資料說明。